

3月4日，郑商所公布了棉纱期货相关业务规则修订案。本次修订主要包括调整棉纱期货基准交割品指标要求、替代品质量指标及升贴水、棉纱标准仓单有效期、棉纱期货的限仓标准及升级异纤检验办法等，旨在进一步提高棉纱期货运行质量，促进期货市场服务实体经济功能发挥。

据期货日记者了解，棉纱期货自2017年8月18日上市以来，流动性较弱，棉纺织企业套期保值需求难以得到充分满足。郑商所以对促进已上市品种功能发挥高度重视，先后四次开展产业调研，并组织论证会，认真研究分析了棉纱期货运行中存在的问题。

郑商所相关负责人表示，通过细致梳理，发现棉纱期货规则需要调整完善，以更好满足市场发展需要。

据介绍，郑商所主要从六个方面对棉纱期货规则进行了修订和完善：

一是调整交割品质量指标要求，将捻系数指标由300-420调整为360-420，明确交易交割标的为机织棉纱；降低对单纱断裂强度的要求，提高对条干均匀度和棉结指标的要求，让质量指标体系更加均衡合理。

二是对单纱断裂强度、单纱断裂强度变异系数、异性纤维含量指标设置升贴水，让高质量棉纱在期货市场卖出好价格，充分体现“优质优价”的市场原则。

三是启用交割仓库，在山东、河南、江苏、浙江增设棉纱期货交割仓库，拓展非厂库企业参与期货交割渠道。

四是启用新的异性纤维检验办法，以《纺织品纱线异性纤维分级与检验方法》(DB 41/T 1662-2018)取代原有的检验方法，以更加准确的机器检验替代感官检验，提高异性纤维指标检验的效率和准确度。

五是缩短仓单有效期，将4个月的仓单有效期修改为2个月，加速仓单货物流转，降低仓储期间质量变异概率。仓单原本每年的2月、6月、10月集中注销，改为2月、4月、6月、8月、10月、12月均可注销。

六是调低持仓限额，从严控制风险。棉纱期货一般月份限仓由10000手调整为5000手；交割月前一个月第16日至最后一日的限仓由1000手调整为500手；交割月份限仓由200手调整为100手。

据了解，棉纱期货限仓标准的修订自修订案公告之日起施行，其他修订自棉纱期货1910合约起施行。

有市场人士表示，未来一个时期，世界贸易格局面临调整重塑，我国宏观经济下行压力依然存在，影响棉纺织行业运行的不确定因素较多。在这样的背景下，棉纱期货业务规则修订恰逢其时，将有效促进棉纱期货流动性提高，增强服务实体经济能力。同时，棉纱期货与棉花期货、棉花期权、PTA期货等形成完整的纺织纤维类风险管理组合工具，进一步丰富了风险管理策略，提升了纺织行业抗风险能力，让纺织企业在追求快发展、稳发展的道路上更有底气。

(责编：贾小凡 电话：010-58931122-289)